

公會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2段286號8樓
電話：(02)2735-7580 傳真：(02)2733-8961
連絡人：劉美鳳秘書
E-mail:naid.roc@msa.hinet.net

受文者：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南市一辦事處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

發文字號：全設聯文(104)字第1040098號

附件：招生簡章暨報名表乙份

主旨：有關「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換證回訓講習」報名相關事宜，敬請通知會員知悉。

說明：1.有關貴會會員已取得者，請依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第20條及第21條規定：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有效期限為四年；領有登記證之專業技術人員，應於領證後四年內參加內政部或其委託之相關機構、團體舉辦訓練十六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文件，請轉知會員參加換證回訓講習及請公告在貴會網站。

2.本會自103年6月開課至今達20餘梯次，師資優異經內政部營建署委託辦理「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換證回訓講習，敬請貴會會員持有專業施工技術證者踴躍報名，

3.專業施工技術人員課程兩天共16小時，報名費4800元，請詳招生簡章，檢附招生簡章乙份可自行影印，或至全聯會官網下載。

<http://web.idroc.org.tw/b/175250.htm>

正本：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高市一、基隆市、新竹市、中市一、嘉義市、南市一、新北市、宜蘭縣、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中市二、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南市二、高市二、屏東縣、花蓮縣、台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辦事處、新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直轄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葉博文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換證回訓講習 招生簡章暨報名表

委託單位：內政部營建署

受託(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協辦單位：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中國科技大學室設系、中原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樹德科技大學

壹、依據：

一、建築法第 77 條之 2。 二、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第 20 條及第 21 條。

貳、目的：

- 一、使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者，修習室內裝修相關法令課程，瞭解相關法令及政策宣導，提昇從業人員對公共安全及相關法規之認知與專業素養。
- 二、經講習完成並取得換證回訓證明書者，向中央主管機關換發登記證後，得續擔任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

參、培訓時期：自 104 年 06 月起至 105 年 6 月止

依管理辦法 21 條附表二：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換發期限換證。

以第二梯次(發照期 87 年 12 月 31 日前或有效期 105 年 3 月 31 日)者優先報名上課

肆、培訓地點：(主辦單位有權變更上課時間、地點，並於開課前 25 天通知)

地區	上課場地	地址	時間
北 1 區	中國科技大學/格致大樓 103、104 階梯教室	台北市興隆路三段 56 號、萬芳醫院捷運站	六、日、一 五、六、日
北 2 區	中原大學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	五、六、日
中 區	台中市室裝公會/教育訓練中心	台中市五權 1-67 號 14 樓-4	五、六、日
南 1 區	國立台南生活美學館/2 樓會議室	台南市中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34 號	五、六、日
南 2 區	正修科技大學/視聽教室	高雄鳥松澄清路 840 號 近 長庚醫院	五、六、日
	樹德科技大學/設計大樓 B1-DB136 教室	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	五、六、日

上課地點區域規劃：◎北區：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

◎中區：新竹縣市、苗栗縣、台中、彰化、南投；◎南區：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屏東、台東、澎湖縣

伍、招生對象：(未辦理首次換證者，不得參訓；請先至營建署辦理首次換證)

1. 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2. 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3. 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陸、16 小時課程規劃及課表

- 一.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及專業施工技術人員講習分開辦理，惟共同科目得併班上課。
- 二. 課程為密集班三天完成、以週五、週六、週日或週一開課。
- 三. 每班 100 人。上課梯次由本會安排，並於開課前 25 日通知。
【北區、南區每班未滿 100 人、中區每班未滿 80 人不開課，順延梯次或合併開班授課】
- 四. 設計單班 16 小時、施工單班 16 小時。
- 五. 合併班(設計/施工)原 16+16=32 小時，共同科目得合併上課，故為 24 小時。
- 六. 每小時 300 元學雜費。

七. 課程內容: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及範圍	課程說明	設計	施工
共同科目	1.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	1.建築法 2.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 3.建築技術規則(室內裝修及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 4.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5.消防、空氣品質相關法令 6.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	室內裝修最新相關法令及函釋說明,使從業人員了解其立法意旨及實務執行時對法令之理解力。	2小時	2小時
	2.建築物室內裝修申辦作業	1.如何讓消費者明瞭室裝申辦的重要性 2.室內裝修申請在室裝從業人員的責任與義務 3.地方主管機關之室內裝修申辦作業及其相關地方法規	宣導室內裝修審查制度,以落實公共安全政策。	2小時	2小時
	3.室內防火安全與健康	1.公共安全檢查制度 2.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3.室內防火建材 4.室內消防安全 5.綠建材、6.通用設計(無障礙建築物專章及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等)	宣導公共安全政策並促進產業升級。	2小時	2小時
	4.溝通技能與執業倫理	1.溝通與表達 2.圖說標準化作業 3.估算與預算書 4.文書作業系統 5.客戶關係 6.計畫與協調 7.建築物室內裝修設計委託及工程承攬契約書範本 8.室內裝修業執業之道德與倫理 9.室內裝修業之社會責任與道德義務 10.室內裝修業與全球之競爭	強化室內裝修從業人員溝通協調能力與執業倫理道德。	2小時	2小時
專業設計技術人員	1.室內設計作業流程	1.業務管理 2.設計管理 3.溝通管理 4.成本控制 5.服務管理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小時	
	2.室內環境規劃	1.空氣品質、通風、對流與空調 2.智能化系統運用 3.光環境節能概念與運用 4.音環境、影音系統 5.節能概念與運用 6.其他設備或控制系統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小時	
	3.室內規劃技能	1.住宅設計 2.辦公空間規劃 3.商業空間設計 4.展演空間規劃 5.公共空間規劃 6.特殊空間規劃 7.室內景觀規劃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小時	

	4.空間美學與陳設設計	1.人類的環境需求 2.空間心理學 3.跨領域、異業結合與整合 4.室內裝飾計畫 5.室內陳設元素 6.空間氣氛美學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 小時	
	5.永續與創新	1.全球化設計觀 2.科技與創新 3.室內環境與永續發展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 小時	
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科目	1.專案管理計畫	1.專案管理流程概要 2.合約權責解析 3.品質管理計畫 4.採購發包與成本控制計畫 5.竣工及維護保固計畫 6.工程與進度管理計畫 7.安全管理計畫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 小時	
	2.工程施工管理	1.施工計畫、2.工程進度控管 3.工程品質管理、4.人力管理 5.溝通與協調、6.工程驗收 7.維護修繕計畫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 小時	
	3.材料與技術	1.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 2.環保與綠色工 3.節能減廢工法 4.BIM系統建立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 小時	
	4.契約與規範	1.契約執行要領 2.作業準則與施工規範 3.爭議與糾紛調解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 小時	
	5.施工管理價值	1.施工管理人員價值與發展 2.產業業態現狀解析 3.產業業態發展趨勢 4.法律與財務概念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 小時	
課程總時數				16 小時	

柒、學雜費每小時 300 元。

設計/施工合併班為新台幣柒仟貳佰元正(24 小時 x300 元=7,200 元)

設計班或施工班(單班)為新台幣肆仟捌佰元正(16 小時 x300 元=4,800 元)

受託單位會員優惠價 85 折優待，合併班 6,120 元、單班 4,080 元，全聯會及所屬各地公會會員，需檢具下列證明，A.會員之員工①當年度有效公會證書影本，及②在職證明資料，如：在職證明書正本、勞保卡影本、室內裝修業登記證影本、列印營建署室內裝修業聘用專業技術人員清冊等擇一。B.負責人，檢附公會會員證書及「公司設立登記表」影本即可。C.專技學會會員需檢具當年度有效會員證書影本。

另台灣室內設計專技協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協會、台灣室內空間設計學會等會員需檢具當年度有效會員證書影本及優惠公文，可享 85 折優惠併班學雜費 6,426 元(含稅)、單班學雜費 4,284 元(含稅)。

捌、取得結業證明規定：

- 1.報名講習人員需親自參訓，如有請人代理上課乙事，即刻予以撤銷講習資格且不得要求退費，並三年內不再受理講習報名。
- 2.每節課授課講師皆採隨機點名，同時要求當天簽到及簽退事宜。
- 3.每班於第一節上課前 30 分鐘報到，報到時請務必攜帶學員本人身分證及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証正本繳驗，驗畢隨即發還本人，不得以結業證書參訓。
- 4.學員每節上課均需確實簽到為主要審核條件，下列情況則不予核發結業證書：
 - ◎遲到早退超過 15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 ◎參加回訓講習課程，未全程(16 小時/24 小時)參訓者。
- 5.報名繳費且已安排上課者不得退費，可調整 1 次上課時間；曠課者欲重新安排上課需繳 3,000 元作業費。

玖、簡章及報名表下載:

1. 至本會網站 <http://web.idroc.org.tw/b/175250.htm> 下載招生簡章暨報名表。
2. 至本會各公會索取簡章與報名表。

拾、報名方式：

1. 親自報名:至全國各地方公會報名，檢具報名表、技術人員登記證影本，身份證影本、無框證件相片 1 張、「相片光碟」1 張，光碟檔名為「身份證字號+姓名」及繳款單影本(或現金)。全聯會及所屬各地公會會員，需檢具下列證明：A.會員員工①當年度有效公會證書影本，及②在職證明資料，如:在職證明書正本(請下載統一版本使用)、勞保卡影本、室內裝修業登記證影本、列印營建署室內裝修業聘用專業技術人員清冊等擇一③公司勞保卡影本，或室內裝修業登記證影本。B.負責人，檢附公會會員證書及「公司設立登記表」影本即可。C.專技學會、專技協會、室協、空學會會員需檢具當年度有效會員證書影本。
2. 通訊報名:檢具上項相關報名資料，寄到全國各地方公會或專技學會報名。(資料不齊，通知補件)。
3. 繳款單可至全國各地超商繳費。或 ATM 匯款資料:華泰銀行(102)和平分行，帳號 1303-0000-1006-6，戶名: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4. 以上相關資料不歸還，有關取消或變更梯次報名者，需於開課前 20 天辦理，變更上課梯次以一次為限；逾期不得辦理退費。

拾壹、請假規定:若遇意外事故者，得於開課前一週提出請假申請文件，於下梯次補上課。

拾貳、104 下半年度預訂開課時間表:

梯次	地區	開課日期	梯次	地區	開課日期
第 1 梯	北 1 區	104/7/10(五)、11(六)、12(日)	第 6 梯	北 1 區	104/9/11(五)、12(六)、13(日)
第 2 梯	南 2 區 高雄	104/7/24(五)、25(六)、26(日)	第 7 梯	北 2 區 桃園	104/10/23(五)、24(六)、25(日)
第 3 梯	南 2 區 高雄	104/8/14(五)、15(六)、16(日)	第 8 梯	北 1 區	104/11/15(日)、16(一)、17(二)
第 4 梯	北 1 區	104/8/21(五)、22(六)、23(日) 核准專班	第 9 梯	南 1 區 台南	104/11/27(五)、28(六)、29(日)
第 5 梯	中區	104/9/4(五)、5(六)、6(日)	第 10 梯	北 1 區	104/12/19(六)、20(日)、21(一)

87 年前取得室內裝修技術人員執照者及有效期 105 年 3 月 31 日前之設計/施工者報名!

拾參、全國各地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通訊錄

公會名稱/地址	電話	公會名稱/地址	電話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106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286 號 8 樓	02-2735-6603	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 337 號 2 樓	02-2928-5544
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330 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三段 172 號	03-335-0460	台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708 台南市南區南門路 233-2 號 2 樓	06-213-9267
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807 高雄市九如二路 597 號 18 樓-2	07-323-0403	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403 台中市五權路 1-67 號 14 樓-3	04-2375-1312
中華民國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02-2713-5808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02-2735-7580

本會有權因實際作業之需求，適時修改簡章，並公告於本會網站，以公告資料為主。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換證回訓講習 報名表

姓名		連絡電話	
身份証號		電子信箱	
行動電話		傳真電話	
通訊地址			
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字號 40E		登記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施工
登記証有效期/發証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應備資料:請打✓ <input type="checkbox"/> 1.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2.身份証(正反面) 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技術人員登記証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匯(繳)款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5.相片 2 吋 1 張及光碟(註名:姓名及身份証號)。 <input type="checkbox"/> 6.會員檢具①當年度有效公會証書影本, 及②在職證明書資料, 或③若為負責人, 檢附公會証書影本及公司設立登記表影本即可。⑤專技學會會員需檢具會員証書。 ※ 報名費收據名稱: _____ (非會員請填統編/公司名稱)			
請選擇上課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北 1 區 (台北)	<input type="checkbox"/> 北 2 區 (桃園)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 1 區 (台南)
中國科技大學 格致大樓	中原大學	台中市室裝公會 教育訓練中心	臺南生活美學館 中型會議室廳
請填寫預訂上課日期, 本會保留調整權利, 開課 25 天前通知			
北 1 區 日期:	北 2 區 日期:	中區 日期:	南 1 區 日期:
身份証正面粘貼		身份証背面粘貼	
二吋相片 粘貼處 並檢附相片光碟	下列由收件單位填寫		
	梯次		序號
	上課日期		繳費記錄
	收件單位		經手人
		收件日期	